

# 马克思的私有制起源理论及其演化博弈论解说

○ 程启智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经济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3)

〔摘要〕文明社会的私有制产生于原始社会解体时期;之前,存在过氏族公社所有制和农村公社所有制,虽然都是公有制,但前者才是原始社会公有制的原生形态。演化博弈论分析表明:原始社会前期,私有制(私人劳动,私人劳动)的策略集合,虽是一个均衡的战略,但不具有稳定性,只有公有制(集体劳动,集体劳动)的策略集合,才是演化稳定的均衡的战略;后期,由于人口压力,公有制的集体劳动不再有绝对优势,而私有制的私人劳动也有可能成为演化稳定的战略,这个时期,公有制和私有制可能共存。在原始社会解体期,由于生产力提高,私有制的策略集合逐渐演化为稳定的战略,并最终取代公有制。

〔关键词〕马克思所有制理论;原始公有制;私有制起源;演化博弈论分析

DOI:10.3969/j.issn.1002-1698.2017.11.003

## 一、马克思的私有制起源理论

### (一)所有制概念与产权概念的本质区别

所有制,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领域原本是一个界定清晰无大歧义的概念,至少对于生产资料占有上的生产关系这一内涵来说是如此。但是,自 1990 年代西方新制度经济学的产权理论在国内兴起以来,人们常常在马克思的所有制范畴下或话语中来讨论产权及其改革问题,以证明马克思也有产权理论而可指导中国的产权改革。<sup>〔1〕</sup>对此,我们需要再次强调:把产权混同于马克思的所有制及其法学上的所有权概念,这样做实际是对马克思所有制理论的一种庸俗化。

作者简介:程启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政治经济学。

因为他独创的所有制概念,是揭示人与人之间因生产资料占有上的关系,而引起的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平等还是不平等、剥削还是非剥削的地位和关系的一个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特有范畴;而产权概念,却是揭示人与人之间在生产过程中平等的交往与合作关系的一个制度经济学的特有范畴。因而对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来说,产权概念具有掩盖人们之间在生产中的不平等和剥削关系的功效,是故谓之庸俗化。所以,勿将本文的私有制起源问题,等同于作为产权范畴的个人财产或私有财产的起源问题。换句话说,个人财产和私有财产,要早于作为政治经济学生产关系范畴的私有制的产生。

## (二)马克思的私有制起源理论概述

### 1.自有文字记载以来,人类社会便开始了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的历史

马克思和恩格斯早在《共产党宣言》中就说过:“到目前为止的一切社会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对此,恩格斯在1888年英文版中还特别加注说明:“在1847年,社会的史前状态……几乎还完全没人知道。……随着原始公社的解体,社会开始分裂为各个独立的、终于彼此对立的阶级。关于这个解体过程,我曾经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加以探讨。”<sup>[2]</sup>可见,唯物史观使他们并非像以前的一些学者那样,认为私有制是从来就有的,而认定它是产生于人类社会的一定历史阶段。所以,私有制有一个起源问题。

2.文字记载以前的人类社会,马克思他们称之为史前社会,亦即原始社会。对原始社会及其所有制与私有制起源的认识,如果以巴霍芬的《母权论》和摩尔根的《古代社会》问世为界,马克思经历了前后两个发展阶段:

第一阶段,马克思主要通过大量阅读前人的哲学、法学、经济学和历史学等著作,来获取有关原始社会及其所有制的知识。其研究成果,主要反映在19世纪40年代的《经济学哲学手稿》和《德意志意识形态》,以及19世纪50、60年代的《经济学手稿》和《资本论》等著作中。

首先,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主要从哲学和思辨的角度,探讨了人与社会的关系及其起源,同时还探讨了私有制的起源。他说:“自然界的人的本质只有对社会的人来说才是存在的;因为只有在社会中,自然界对人来说才是人与人联系的纽带,才是他为别人的存在和别人为他的存在,才是人的现实的生活要素。”<sup>[3]</sup>进而,他提出了劳动创造了人及其社会的命题。他说:“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来说的生成过程”。<sup>[4]</sup>在该著作中,马克思还通过对异化劳动的分析指出:“我们把私有财产的起源问题变为异化劳动同人类发展的关系问题”,<sup>[5]</sup>这就是说,私有制产生之时,便是人的劳动异化开始之时。所以,否定之否定的结果就是:“共产主义是私有财产即人的自我异化的积极的扬弃,因而通过人并且是为了人而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因此,它是人向自身、向社会的(即人的)人的复归。”<sup>[6]</sup>

然后,他和恩格斯在合著的《德意志意识形态》中进一步从生产力和分工决定生产关系的角度,将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所有制发展历程概括为三个阶段及

其形式：“第一种所有制形式是部落所有制，它是与生产的不发达的阶段相适应的，……在这个阶段，……社会结构只限于家庭的扩大；父权制的酋长，他们所管辖的部落成员以及奴隶。”“第二种所有制形式是古代公社所有制和国家所有制。这种所有制是由于几个部落通过契约或征服联合为一个城市而产生的。”“第三种形式是封建的或等级的所有制。”<sup>[7]</sup>并且还强调：“私法和私有制是从自然形成的共同体形式的解体过程中同时发展起来的。”<sup>[8]</sup>

最后，马克思在《经济学手稿》《政治经济学批判》和《资本论》等著作中，通过对东方印度等国农村公社和欧洲古代各国公社及其所有制的比较研究，正式提出了亚细亚的生产方式及其所有制形式，从而替代了早先的部落所有制概念。他说：“大体说来，亚细亚的、古代的、封建的和现代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可以看作是社会经济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sup>[9]</sup>并将亚细亚的所有制界定为公有制，而私有制是其解体后的产物。他说：“在亚细亚的（至少是占优势的）形式中，不存在个人所有，只有个人占有；公社是真正的实际所有者；所以，财产只是作为公共的土地财产而存在。”<sup>[10]</sup>“仔细研究一下亚细亚的，尤其是印度的公社所有制形式，就会得到证明，从原始的公社所有制的不同形式中，怎样产生出它的解体的各种形式，例如，罗马和日耳曼的私人所有制的各种原型，就可以从印度的公社所有制的各种形式中推出来。”<sup>[11]</sup>

由上可知，由于受史料和人类社会史的实证材料的限制，马克思在这一时期对原始社会及其所有制的认识，仅限于亚细亚所有制和农村公社所有制，因而不全面的，而亚细亚所有制或农村公社所有制并非原始社会原生形态的公有制，它只是原始社会解体时期的所有制。

第二阶段，19世纪60年代巴霍芬的《母权论》和70年代摩尔根的《古代社会》著作出版，以及同期大量人类学、民族学和考古学文献的发表，大大丰富了马克思研究人类早期社会的实证材料。

为此，1873年马克思停下《资本论》的修改和出版工作，集中精力研究原始社会的历史，其研究成果主要体现在《人类学笔记》中。这一时期，马克思对原始社会所有制及私有制起源有了新的认识：他接受了巴霍芬和摩尔根等人关于氏族公社及其由母权制转为父权制的观点，认为早期原生的公有制是氏族公社的所有制，而亚细亚的或印度等国的农村公社，只是原始社会发展一系列依次更迭的最后阶段，是向私有制过渡的阶段。马克思晚年在给查苏利奇的复信中说：“农村公社既然是原生的社会形态的最后阶段，所以它同时也是向次生的形态过渡的阶段，即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向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的过渡。不言而喻，次生的形态包括建立在奴隶制上和农奴制上的一系列社会。”<sup>[12]</sup>

虽然马克思晚年利用有关人类早期社会的实证材料全力以赴地研究原始社会，但十分遗憾的是，天不假年，他只留下了读书笔记，而没能将其研究成果写下一部总结性的著作。这一工作，最后是由恩格斯在马克思逝世后的第二年出版《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来完成的，<sup>[13]</sup>而且，该书也可以看作是在马克思

《人类学笔记》的基础上,对马克思晚年研究成果的一个系统总结。这里无需全面阐述和评价该书的理论,单就原始社会所有制与私有制起源方面看,恩格斯的这份工作对马克思的发展,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重新按照早期他们在《德意志意识形态》著作中的人类两种生产及其关系<sup>[14]</sup>的思路,来分析人与人之间的生产关系及其所有制问题,并运用大量的实证材料,分析了原始社会家庭形式发展的不同阶段上所有制关系的变化,而且第一次指出,一夫一妻制家庭是私有制战胜原始公有制的第一个形式。他说:“一夫一妻制是不以自然条件为基础,而以经济条件为基础,即以私有制对原始的自然长成的公有制的胜利为基础的第一个家庭形式。”<sup>[15]</sup>

第二,论述了人类社会早期两次社会大分工理论,以及分工和交换对原始社会解体及其对私有制产生的重大作用。他说:“在先前的一切社会发展阶段上,生产在本质上是共同的生产,同样,消费也归结为产品在较大或较小的共产制公社内部的直接分配。生产的这种共同性是在极狭小的范围内实现的……但是,分工慢慢地侵入了这种生产过程,它破坏生产和占有的共同性,它使个人占有成为占优势的规则。”<sup>[16]</sup>

3.根据上述对马克思的私有制起源理论的系统考察,为便于后面做形式化的分析,这里我们将马克思他们关于原始社会及其所有制演进与私有制产生的理论要点概括如下:

(1)文明社会的私有制不是历来都有的,而是产生于人类社会发展的—定历史阶段,因此它有一个起源问题。

(2)相对于有文字记载以来的人类文明社会历史来说,其原始社会是一个十分漫长的历史,因此,其生产方式与生产关系及其所有制的发展形式,由于无文字记载而根据有限的考古文献,使马克思他们很难真切地获知其发展的全部形态。但是,在私有制产生之前,的确存在过生产资料为氏族公社成员共有,其生产为公社成员共同的事务,其产品在其成员中共同分配,马克思他们称其为原始公有制或共产制,其原生形态或典型形态为氏族公社所有制。

(3)马克思他们对所有制或私有制的研究,虽然最初是从法学等方面的财产或私有权概念出发进行研究的,但是从—开始他们就是在生产关系上,即因生产资料占有而引起的人与人之间在生产中的地位 and 关系的角度上,将它们改造为政治经济学特有的所有制或私有制范畴的。例如,马克思和恩格斯早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就明确将所有制及私有制界定为如下要点:“分工从最初起就包含着劳动条件、劳动工具和材料的分配,从而也包含着积累起来的资本在各个私有者之间的劈分,从而也包含着资本和劳动之间的分裂以及所有制本身的各种不同的形式。”<sup>[17]</sup>而“与这种分工同时出现的还有分配,而且是劳动及其产品的不平等的分配(无论在数量上或质量上);因而也产生了所有制”<sup>[18]</sup>。

(4)在他们看来,公有制意味着成员在生产过程中完全是平等的,虽然有分工,但并不是基于生产资料占有上的差别,因而其劳动都是为了公社全体成员

的,虽然可能有属于个人劳动的东西如装饰品等属于个人财产,但并非是能影响人们之间生产关系和地位的私有财产,因此,相对于私有制的生产而言,公有制的生产从而劳动具有共同性或公共性。我们把这种生产和劳动称之为共同劳动,虽然形式上并非大家在一起集体劳动。正如奴隶制下由奴隶主指挥的生产,虽然形式上是奴隶在一起集体劳动,但生产和劳动的性质却具有私人性质一样。

(5)在历史上,原始社会的公有制转变为私有制,有一个过渡时期,这一时期在马克思他们看来发生在原始社会的解体过程中,它是和生产力及其分工的发展相联系的。

## 二、演化博弈论及其马克思主义分析的适应性

一般而言,演化博弈理论具有如下特征:它的研究对象是随着时间变化的某一群体,理论探索的目的是为了理解群体演化的动态过程,并解释说明为何群体将达到目前的这一状态以及如何达到。影响群体变化的因素既具有一定的随机性和扰动现象(突变),又有通过演化过程中的选择机制而呈现出来的规律性。大部分演化博弈理论的预测或解释能力在于群体的选择过程,通常群体的选择过程具有一定的惯性,同时这个过程也潜伏着突变的动力,从而不断地产生新变种或新特征。概括而言,演化博弈模型有如下三个特征:一是以参与人群体为研究对象,分析动态的演化过程,解释群体为何达到以及如何达到目前的这一状态;二是群体的演化既有选择过程也有突变过程;三是经群体选择下来的行为具有一定的惯性。

那么,演化博弈论作为一种分析方法,对于马克思主义分析为什么是适用的?我们认为,主要有以下三点理由:

第一,马克思历来都把社会及其制度不是看作恒古不变的,而是看作由低级形态向高级形态不断演进的产物。马克思的这一唯物史观与演化博弈论对生物演化过程的分析是一致的。

第二,博弈论互动的的基本思想和分析框架,与马克思的人与人之间生产关系的概念是一致的,因为马克思的生产关系概念,讲得就是人与人之间在经济上的某种互动关系,亦即博弈关系。但是,古典博弈论中人的完全理性行为模式,与现实中之人之间的有限理性的互动模式不一致。所以,演化博弈论的有限理性的行为模式,可以更真实地解释现实中人们之间在经济上发生的互动关系即生产关系。

第三,演化博弈论在分析制度时,不像以科斯、诺思等人为代表的新制度经济学那样,把制度,即人与人之间社会关系的硬化形式或稳定形式,看作人为设计的外生的博弈规则,而是看作人们在互动过程中的博弈均衡的产物,因而制度是内生于人们的博弈过程的。所以,演化博弈论所提出的演化稳定战略均衡概念,与马克思的生产关系不断再生产的观点,以及把制度看成生产关系稳定形式或硬化形式的思想是一致的。况且,在他们的许多分析中就含有演化博弈论思



想,例如恩格斯在分析原始公有制转变为私有制过程时说过,生产力和分工的发展如何逐渐使“个人占有成为占优势的规则”。所谓“占优势规则”,即可达到演化稳定均衡的规则或策略。

### 三、私有制起源的演化博弈论分析

#### (一)相关的定义和假设

为了便于演化博弈论的分析,需要先对相关的知识和概念作以下界定,并给出相应的假设:

1.原始社会的氏族公社或农村公社即原始“共同体”,可视为生物学的演化博弈分析模型中一个大种群。

2.其策略(或行动)可分为共同的集体劳动和分散的私人劳动,前者简称为集体劳动,后者简称为私人劳动。<sup>[19]</sup>根据前面对马克思的公有制和私有制的理解,集体劳动可定义为公有制,私人劳动可定义为私有制。

3.原始社会的共同体通过生产劳动来获取全体成员生存所需的消费资料,进而决定了该共同体的适存性。所以,这里可以用博弈的支付或效用(收益)来衡量其适存度。

4.人类获取生存资源的方式,是生产及其劳动,因此,生产力的变化将改变博弈矩阵中的支付结构,亦即改变博弈矩阵中的适存度结构。

5.根据演化博弈论理论,如果突变的小群体在混合群体中博弈所得支付大于群体中个体所得支付,小群体就能侵入大群体;反之则不能,而在演化过程中消失。所以,原始初期的共同体可视为突变的小群体被同化,而选择大群体相同的策略,即演化稳定均衡。

6.我们用比较静态均衡方法,分析原始社会三个不同阶段:前期、后期和末期即原始社会解体期及阶级和国家产生的时期,这样三个时期的人类社会关于所有制的制度演化过程。

7.假定选择私人劳动策略的频率为  $P$ ,那么选择集体劳动策略就为  $1-P$ 。

#### (二)原始社会三个阶段的所有制演化博弈

##### 1.原始社会前期的公有制的演化博弈

原始社会前期,由于生产力低下,集体劳动的收益大于私人劳动,因此该时期博弈支付矩阵如下图。

图1 原始社会前期的博弈矩阵

	集体劳动	私人劳动
集体劳动	2, 2	1, 0
私人劳动	0, 1	1, 1

根据图1中的支付矩阵的数据,可以解出不同策略行动下不同的预期收益(EU)。于是有:

$$EU_{公} = 2 - P; EU_{私} = P \quad (1)$$

由公式(1),在纵轴表示预期收益,横轴表示选择不策略的频率图上,我们可以分别得到选择集体劳动和私人劳动的预期效用曲线,即  $EU_{公}$  和  $EU_{私}$  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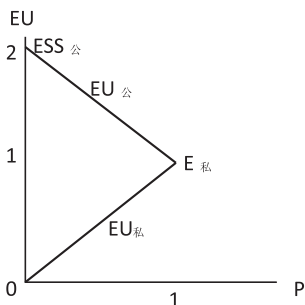


图 2

图 2 表明,在原始社会前期,(私人劳动,私人劳动)的策略集合,即点  $E_{私}$  处,虽然是一个纳什均衡,但它不具有稳定性,即便有十分微小的变异,就会干扰其均衡,并使演化沿着公有制的预期效用曲线( $EU_{公}$ )不断移动,直至点  $ESS_{公}$  处。所以,只有(集体劳动,集体劳动)的策略集合,才是稳定的纳什均衡,即点  $ESS_{公}$  处才是演化稳定的均衡。

### 2.原始社会后期公有制和私有制的演化博弈

原始社会后期,由于生产力难以提高,或者即使有提高也赶不上人口的增加,从而人口压力导致集体劳动的收益下降。所以,有图 3 所示的原始社会后期的博弈支付矩阵结构的变化。

图 3 原始社会后期的博弈矩阵

	集体劳动	私人劳动
集体劳动	1, 1	0, 0
私人劳动	0, 0	1, 1

根据图 3 中的支付矩阵,我们可解出原始社会后期不同策略行动下的不同预期收益。于是有:

$$EU_{公} = 1 - P; EU_{私} = P \quad (2)$$

由式(2),在图中可分别得到选择集体劳动和私人劳动的预期效用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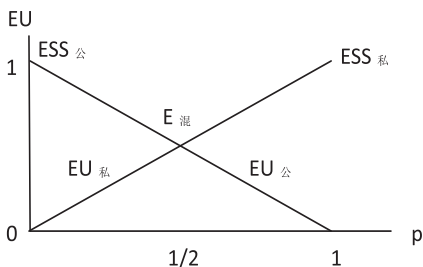


图 4

图 4 表明,原始社会后期,由于人口压力,公有制的集体劳动不再有绝对优势,而私有制的分散私人劳动也有可能成为演化稳定的战略。而选择各占 50% 的集体劳动和私人劳动的混合策略不具有稳定性,即在点  $E_{混}$  处的均衡不具有稳定性,任何一方策略的微小增加,都将不可逆地向该方向发展,从而形成  $ESS_{公}$  或  $ESS_{私}$  的演化稳定战略的共同体。这就是说,在原始社会后期,两种不同的所有制即公有制和私有制的共同体可能共存。

### 3. 原始社会末期私有制的演化博弈

原始社会末期即瓦解时期,由于生产力的提高并能赶上人口的增长,私有制的分散私人劳动的收益大于公有制的共同集体劳动,从而有以下博弈支付矩阵结构的变化(见图 5)。

图 5 原始社会末期的博弈矩阵

	集体劳动	个人劳动
集体劳动	1, 1	0, 1
个人劳动	1, 0	2, 2

根据图 5 中的收益结构,我们可解出原始末期不同策略行动下的不同预期收益。于是有:

$$EU_{公} = 1 - P; EU_{私} = 1 + P \quad (3)$$

由上述(3)式,在图中可分别得到选择集体劳动和私人劳动策略的预期效用曲线。(见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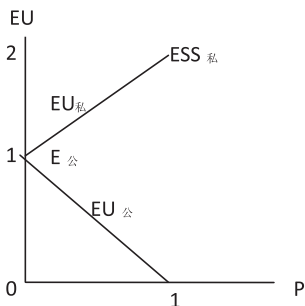


图 6

图 6 表明,在原始社会解体时期,由于生产力提高,点  $E_{公}$  处的(集体劳动,集体劳动)策略集合即公有制共同体,虽然也可以是一个纳什均衡,但它不具有稳定性,而私有制的私人劳动策略很容易侵入该共同体,并不断扩大,直至点  $ESS_{私}$  处,使(私人劳动,私人劳动)的策略集合成为演化稳定的战略,最终使公有制共同体瓦解,即私有制最终取代公有制。

## 四、结 语

不仅理论永远是灰色的,因为生命之树常青;而且理论总只能近似实际,因



为生活之图多彩。为此强调,勿将本文对私有制起源的演化博弈论解说与人类学、民族学、考古学的某一实证材料直接对照。所以,本文的目的和意义只在于说明,演化博弈论可能是解释人类早期社会历史发展变化一个十分有用的工具,而且我以为,在解释人类文明起源问题上,是比西方经典的并一直在主流经济学中“常用不衰”的社会契约论工具更优的分析方法。当然,它也不是唯一更优的分析方法,例如仿真技术在解释人类早期社会如何演化方面也是十分有效的工具。

### 注释:

[1]笔者也曾如此,例如,在1990年代初曾系统地在马克思的所有制理论中探寻其产权理论或思想,并指导中国的产权改革。见程启智、朱旗:《关于马克思产权理论若干问题的研究》,《财经研究》1992年第3期,第27—31页;程启智:《马克思的产权思想对我国经济改革的若干启示》,《国有资产研究》1993年第2期,第21—26页。

[2]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250—260页。

[3][4][5][6]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第122、131、102、120页。

[7][8][17][18]马克思、恩格斯:《费尔巴哈》,《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26—29、70、73、37页。

[9][11]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76年,第5、17页。

[10]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475页。

[12]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复信的草稿——三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第450页。

[13]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的第一版序言中开篇就说:“该书在某种程度上是执行马克思的遗言,即用他们的唯物史观来阐述摩尔根的研究成果。”

[14]他们说:“这样,生命的生产——无论是自己生命的生产(通过劳动)或他人生命的生产(通过生育)——立即表现为双重关系;一方面是自然关系;另一方面是社会关系”。见马克思、恩格斯:《费尔巴哈》,《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34页。

[15][16]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60、170—171页。

[19]要强调,根据上述马克思的所有制内涵要求,这里的集体劳动和私人劳动,并非指劳动者是否在形式上集中在一起劳动,而是突出其生产及其劳动和产品,是否服务于共同体的全体成员即集体的利益,如果是,它就具有公共性或共同性即集体性,否则就是为了某个人的私利而具有私人性或个性。

[责任编辑:汪家耀]